

证券代码：873529

证券简称：先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金龙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董事会依职责进行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战略规划，决定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指定信息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1 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张家港先锋自动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